附錄A. 環境條件及主機連接設備

- A.1 正常測試狀況
- A.1.1 正常温度及濕度

測試之正常溫度及濕度狀況為下列任何合適的組合:

- 溫度: + 15℃至+ 35℃間
- 相對濕度: 20 %至 75 %間

若無法符合上述狀況時,則必需記錄測試當時的溫度及相對濕度。

- A.1.2 正常測試電源
- A.1.2.1 主電壓

正常測試電壓為標稱電源。

為測試標準之目的,標稱電壓為宣告電壓或設備設計之宣稱電壓。 交流測試電源的頻率為 59 到 61Hz。

A.1.2.2 在車輛上使用電源的規格

無線電設備使用車輛鉛蓄電池的電源,正常測試電壓為電池的標稱電壓 (6V,12V)1.1倍。

A. 1. 2. 3 其他電源

操作電源為其他電源或其他形式的電池(主要或次要),則設備廠商需宣告正常測試電源。

- A.2 極限測試狀況
- A. 2.1 極限溫度

對測試在極限溫度,需依據在下列範圍之一做測量:

-25℃ 至 +55℃間

-15℃ 至 +55℃間

-10℃ 至 +55℃間

0℃ 至 +30℃間

測試應註明所使用的範圍。

- A.2.2 極限測試電源
- A. 2. 2. 1 主電壓

對設備連接交流電主要電源之極限測試電壓,為標稱電壓±10%。

A. 2. 2. 2 在車輛上使用電源的規格

無線電設備使用車輛鉛蓄電池的電源,極限測試電壓為電池的標稱電壓 (6V,12V)1.3倍到0.9倍。

A. 2. 2. 3 電源使用其他形式的電池

對使用下列電池的有電源設備之較低極限測試電壓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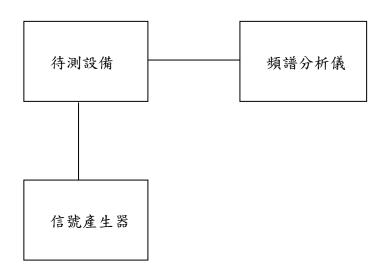
- 對勒克朗社或鋰電池:為電池標稱電壓 0.85 倍
- 對水銀或鎳鎘電池:為電池標稱電壓 0.9 倍。.

無適用較高的極限測試電壓。

A. 2. 2. 4 其他電源

對於設備使用其他電源,或多種電源操作,則須與經本局同意並在測試報 告中註明。

附錄B. 工作頻帶、發射輸出功率及發射射頻頻譜測試接線圖



附錄C. 發射機頻率誤差測試接線圖

